

采购清单

采购单位	西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本级）		备案函号	ZCBN-西安市-2026-01953			
项目名称	2026年资源规划政务宣传项目						
政府预算资金	¥ 603,100.00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¥ 0.00			
单位资金	¥ 0.00		保障性资金	¥ 0.00			
序号	品名	采购标的	单价	数量	单位	总价	技术参数
1	其他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	2026年资源规划政务宣传项目	603,100.00	1	项	603,100.00	<p>一、技术要求</p> <p>1. 全年发布政务信息数不少于200篇，重点领域信息更新条目不少于300条，完成年度政务公开任务考核；</p> <p>2. 微信公众号、微博平均关注度不低于5万；</p> <p>3. 采编原创稿件不少于100篇，在市级媒体刊发稿件不少于50篇，中省级媒体刊发类稿件不少于10篇；</p> <p>4. 制作发布长图图解、海报等宣传品不少于20个；</p> <p>5. 制作音视频宣传品不少于30分钟；</p> <p>6. 拍摄留存视频素材不少于50个，音视频宣传品不少于20分钟。</p> <p>7. 开展主题宣传活动3场（包含置备宣传品、布置场地等），开展宣传培训不少于1次。</p> <p>二、服务要求</p> <p>（如对人员配置、专业设备、服务标准等）</p> <p>1. 服务商应设立项目服务团队，服务团队应熟悉国家和省市资源规划领域相关政策，固定人员不少于4人，包括采编人员、剪辑人员、平台运维人员等，且能提供不少于2人的驻局服务。</p> <p>2. 服务商应配备视频拍摄、剪辑、制作等专业设备及能力，提供设备清单，设备配置完全满足项目需求。</p> <p>3. 服务商应具备组织线下宣传活动的能力，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宣传品定制、提供音响设备等。</p> <p>4. 服务商在合同执行期间，应按照工作需要，协助策划宣传方案、设立宣传议题，提供宣传培训等，确保工作成果正确使用。</p> <p>三、商务要求（如服务期限、款项结算等）</p> <p>（一）服务期限 项目</p>

							服务期一年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。（二）款项结算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%作为预付款；阶段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%；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并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%。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